证券代码: 873930

证券简称: 东明炬创

主办券商: 兴业证

券

深圳市东明炬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东明炬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G2 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詹澄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148,49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48,4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更新承诺管理制度等十个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制度》、《股东大会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7 至 2023-06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48,4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更新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 2023-06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48,4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东明炬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东明炬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